

深圳宝安桂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二〇二三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公告

经深圳宝安桂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决定，谨定于 2024 年 6 月 26 日（周三）召开本行二〇二三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二〇二三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本行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现场投票和表决

（四）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卡罗社区深圳宝安桂银村镇银行二楼会议室

（五）会议时间：

签到时间：2024 年 6 月 26 日上午 9:00-9:30

召开时间：2024 年 6 月 26 日上午 9:30，会期半天

二、会议议题

（一）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序号	议题名称
1	深圳宝安桂银村镇银行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深圳宝安桂银村镇银行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深圳宝安桂银村镇银行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深圳宝安桂银村镇银行 2023 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序号	议题名称
5	深圳宝安桂银村镇银行 2024 年财务预算方案
6	关于修订《深圳宝安桂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7	关于修订《深圳宝安桂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8	关于修订《深圳宝安桂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9	关于选举卢学铨为深圳宝安桂银村镇银行第五届监事会股东监事的议案

（二）本次股东大会听取报告事项

1.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深圳监管局现场检查意见书（深金现场检查意见书〔2024〕3号）；

2.深圳宝安桂银村镇银行关于对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深圳监管局现场检查意见书整改方案的报告（深桂银报〔2024〕12号）；

3.深圳宝安桂银村镇银行 2023 年度关联交易专项报告；

4.深圳宝安桂银村镇银行关于 2023 年度大股东及主要股东履职履约情况的评估报告；

5.深圳宝安桂银村镇银行监事会对董事会及其成员 2023 年度履职评价情况的报告；

6.深圳宝安桂银村镇银行监事会 2023 年度履职自评及对监事履职评价情况的报告；

7.深圳宝安桂银村镇银行监事会对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 2023 年度履职评价情况的报告。

三、出席会议对象

（一）截至 2024 年 6 月 6 日，本行登记在册的股东有权出席

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会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本行股东；

（二）本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三）本行聘请的律师；

（四）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四、会议登记方法

符合上述出席条件的股东参加本次股东大会，须完整提交以下登记资料。

（一）法人股东登记资料

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提供：

- 1.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或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
- 2.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 3.会议材料送达回执。

如委托代理人出席同时出具：

- 4.授权委托书；
- 5.代理人的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以上证明材料均需提供 2 份，复印件均需加盖单位公章，原件备查。

（二）自然人股东登记资料

自然人股东本人出席会议的，应提供：

- 1.本人有效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 2.会议材料送达回执。



如委托代理人出席同时出具：

3.授权委托书；

4.代理人的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以上证明材料均需提供 2 份，复印件均需股东本人签字，原件备查。

（三）登记方式

与会股东或委托代理人请携带完整登记资料于股东大会开始前 1 小时内（2024 年 6 月 26 日上午 8:30-9:30）至深圳宝安桂银村镇银行二楼会议室进行现场登记，也可将登记资料于 2024 年 6 月 26 日 9:30 前通过传真、邮寄或专人递送的方式送至深圳宝安桂银村镇银行综合办公室以供核验。

本次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送达回执模板请自行于桂林银行官网下载（www.guilinbank.com.cn，“关于桂银—投资者关系—临时公告”栏目），或至本行综合办公室领取。

五、其他事项

（一）联系方式

联系人：罗女士、黄女士

联系电话：0755-29086521、15874130036、13424229950

传 真：0755-29080693

电子邮箱：bagybgs@163.com

联系地址：深圳宝安区 46 区卡罗社区 1 楼深圳宝安桂银村镇银行综合办公室

邮政编码：518101

（二）出席会议人员请于会议前 15 分钟内到达会议地点，出示能够表明其身份的相关证明文件，验证入场。

（三）如需安排住宿的人员请提前两天与会议联系人联系。
特此公告。

深圳宝安桂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6 月 6 日



